

推动诚信建设 构建诚信达州

我市启动首届“十佳诚信企业”“十佳诚信个人”评选活动

近日,从市文明办获悉,由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商务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药局、市地税局、市国税局、人行达州市中心支行、达州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等部门联合开展的首届达州市“十佳诚信企业”“十佳诚信个人”评选活动正式启动。

此次评选活动旨在着力推动我市诚信体系建设,大力倡导“诚实立身、信誉创业”的良好道德风尚,树立达州良好形象和经营环境,不断提高市民文明素质,营造一个开放、诚信的社会环境,为构建诚信达州打下坚实的道德基础。

据悉,“十佳诚信企业”参选范围为在达州市有固定生产经营场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注册两年及以上的企业。“十佳诚信个人”参选范围为达州籍所有公民和在达州市居住或工作2年及以上的外地人员。

评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各县(市、区)由文明办牵头,经开区由党政办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开展推荐审查工作,推荐申报从即日起至7月31日结束。最终将评选产生“十佳诚信企业”10家、“十佳诚信个人”10名、“诚信企业”20家、“诚信个人”40名。对获得荣誉的单位和个人将颁发奖牌、证书,并组织新闻媒体集中采访报道。

(廖运键)

达州市居民身份证异地办证点汇总表

县(市、区)	受理点名称	受理点地址	咨询电话
通川区	通川区公安局通川分局	通川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达州市通川区警官街55号
达川区	达川区公安局	达川区公安局指挥中心 楼内丁字路口	达川区达川区街道办事处大堰坝(一)路(即)达川区公安局
宣恩县	宣恩县公安局	宣恩县交警大队九口公安派出所	东乡镇交警中队
开江县	开江县公安局	开江县公安局新市交警大队	开江县新市镇开江大道111号
大竹县	大竹县公安局	大竹县交警大队	大竹县内环线100号
渠县	渠县公安局	渠县公安局车管所	渠县渠县镇渠县大道10号
万源市	万源市公安局	万源市公安局车管所	万源市太平镇建设路10号
达川区	达川区公安局	达州市公安局通川区分局政务服务中心受理点	达州市通川区木鱼山公路收费站旁达川区公安分局

一场大雨两处塌方 相关部门紧急排险

地质专家提醒:途经塌方路段谨慎通行

6月30日的一场大雨导致达川区南城、通川区西外各有一处塌方,一名环卫工人险被巨石砸中。昨日,经两地相关部门及时组织排险,南城三里坪巨全学校至洗车场转弯处路段已经通车,西外金龙大道团包咀(小地名)路段将设立安全栅栏隔离行人。



西外塌方现场



南城三里坪塌方现场

据地质专家介绍,不排除今后山体因雨水或其他因素造成塌方的可能。专家呼吁广大市民,途经塌方路段需谨慎通行。

南城道路中断

6月30日晚10时许,南城三里坪巨全学校至洗车场转弯处出现大面积山体塌方,巨石和泥土导致道路中断,庆幸的是巨石落下时,该路段无车辆通行。交通中断后,交警二大队一中队第一时间上报情况,相关部门快速到场联合排险。经过近2个小时的努力,交警指挥单边放行车辆。

西外飞石吓人

昨日清晨6点半左右,通川区西外金龙大道团包咀路段旁边山体突然塌方,一名距离现场几米的环卫工人吓得腿脚发软。记者现场通过市民了解

到,坠落在金龙大道辅道上的巨石位置,以前经常有货车夜间停放在此,好在本次塌方发生时,该地段没有车辆停靠。

注意躲避隐患

据在团包咀路段现场的四川省核工业地质局地质专家杨秋介绍,近期接连的暴雨是造成山体滑坡塌方的主要原因。专家勘查发现,不排除今后山体因雨水或其他原因造成塌方的可能。相关部门研究决定将在此路段设立安全栅栏和警示标志,提醒广大市民途经该地谨慎通行。

截至发稿,记者通过交警二大队了解到,昨日上午,南城三里坪巨全学校至洗车场转弯处山体再次出现塌方,因有工程车辆在附近随时待命和交警疏导,该路段交通没有中断。

(本报记者 杜晓辉 社区记者 郑景瑞)

我市与天津、江苏等11省市可异地换领补领身份证

丢了身份证,还要跑回老家补办,对很多人来说,是件麻烦事。昨日,记者从市公安局治安支队了解到,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统一部署,我市于7月1日起全面启动外省市户籍人员身份证异地换领、补领业务。首批对接的是天津、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重庆等试点省(市)及吉林、山东籍群众的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工作。

居住证丢失或未办理居住证,依照《四川省流动人口居住管理办法(试行)》已在居住地公安机关办理居住登记的,凭居民身份证或居民户口簿申请办理。申请换领的,应交验原居民身份证。未满16周岁人员,按规定由其监护人陪同,代为办理各项手续。

其次,通过审核后,现场采集人像和指纹信息,填写《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登记表》,缴纳工本费,完成申请手续。

第三步,受理信息将通过全国系统传送至申请人户籍地县级公安机关,由户籍地县级公安机关负责审核签发。户籍地县级公安机关因申请人信息差错、身份无法核实等不予审核签发的,异地受理点将及时告知申请人并退回工本费,申请人需回户籍地申请办理。

最后,受理信息经户籍地县级公安机关审核签发后,由四川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制作中心完成证件制作和核印发放。申请人凭领证回执到异地受理点核验并领取证件。依照居民身份证法规定,公安机关自公民提交申请之日起60日内发放居民身份证。受理点领取的,申请人凭领证回执到异地受理点核验并领取证件;委托速递部门代为领取投递的,申请人应在收到居民身份证30日内,就近到受理点进行居民身份证核验。

换领证件的,领取新证时应当交回原证。

哪些情况不能办?

按照规定,以下几种情况,不能跨省异地办理身份证: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的;少数民族地区群众。因异地制证系统无法制作少数民族文字证件,暂不受理;人口信息系统中登记信息与申请人居民身份证信息不一致的;全国人口信息系统中无申请人历史相片,难以确认身份的;申请人相貌特征发生较大变化、且无法通过核验指纹信息确认身份的;有不良信用记录的。

碰到以上种情况,受理点民警将告知不予受理的原因。

换证补证收费标准降为每证20元

根据国家收费的相关规定,有效期满换领居民身份证每证20元,损坏换领、丢失补领每证40元。

(本报记者 程序)

我市设8个异地受理点

近日以来,达州警方积极开展跨省异地受理的各项准备工作。按照省公安厅的统一部署,我市将于7月1日起全面启动外省市户籍人员身份证异地换领、补领业务,我市8个区县(市、区)都将开设异地办证点。在我市合法稳定就业、就学、居住的天津等11个省市的户籍人员,可凭相关手续,到居住地公安机关指定的居民身份证受理点,申请办理居民身份证换领、补领业务。

异地受理工作采取“异地受理、原籍审核签发、异地制作发放”的模式。目前,我市公安机关已具备全面受理的条件,除此外天津等11省市外,对其他省区市的异地受理工作,要等其具备网上审核签发条件和双方公安机关对接测试后再启动。

受理范围

在我市行政区域内合法稳定就业、就学、居住,具有天津等11省市常住户口的人员,可向居住地县级公安机关指定的居民身份证受理点,申请办理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换领、损坏换领、丢失补领业务,但不含临时居民身份证业务。

11省市是指天津、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重庆等试点省(市)及吉林、山东籍群众。

怎么办?

首先,申请人本人持居住地市、县级公安机关签发、签注的居住证,到居住地县级公安机关指定的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点办理。申请